

证券代码：300041
债券代码：123165

证券简称：回天新材
债券简称：回天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5-55

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已经审批的年度担保额度

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（含子公司）融资规模和为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同意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2025 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（含 25 亿元）融资额度，公司为部分全资/控股子公司及前述子公司之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、保函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商业承兑汇票、信用证等融资事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（含 20 亿元）的担保。上述融资及担保额度授权的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融资规模和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24）。

（二）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

2025 年 9 月 5 日，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北京银行”）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回天”）与北京银行在 2025 年 9 月 5 日至 2026 年 9 月 4 日期间发生的融资业务，提供最高债权本金额为人民币 10,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。

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年度担保额度中，公司拟为上海回天提供担保额度 70,000 万元，本次担保前公司对

上海回天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0,000 万元，本次担保后公司对上海回天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0,000 万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担保事项在已经审议的年度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上海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上海市松江区文吉路 251 号

法定代表人：章力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30,000 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1999 年 8 月 3 日

经营范围：胶粘剂（除危险品），密封剂、灌封材料的开发、生产、销售；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；化工设备销售；润滑油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本公司持有上海回天 100%的股权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上海回天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（币种下同）178,240.56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86,926.52 万元；2024 年营业收入为 192,643.31 万元，净利润为 1,362.17 万元。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上海回天资产总额为 159,833.47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67,408.4 万元，2025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为 80,212.97 万元，净利润为-178.67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经查询，上海回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

1、保证人：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、债务人：上海回天新材料有限公司

3、债权人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

4、主合同：债权人与主债务人已经订立的《综合授信合同》（包括该合同及其有效修订与补充），以及该授信合同下订立的全部具体业务合同。

5、被担保主债权：主合同项下债权人的全部债权，包括主债权本金（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）以及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

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/仲裁费用、评估/鉴定/拍卖等处置费用、律师费用、调查取证费用、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）等其他款项。

6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7、保证期间：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

本次提供担保后，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109,401.5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39.05%；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，公司无逾期或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

特此公告

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9月8日